

## 回忆杀

## 婆婆教科书般的人生金句

从来没有想过为婆婆写点什么,今天提笔写婆婆,是缘于前几天刚刚去世了公公婆婆,民间的说法是入土为安了,儿女的一桩心事也了结了。

婆婆于喜琴,生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,是地地道道的千金小姐,后来家道中落,在父母的包办下嫁给了公公。公公是位好人,但婆婆的理想伴侣不仅仅是嫁给一个好人,她希望嫁给一位有知识、有文化、有出息的人,这一切公公都不具备,于是婆婆一生都感觉委屈和不如意。

后来五个子女相继出生,面对着家徒四壁、嗷嗷待哺的子女们,婆婆没有一味报怨,而是勇敢地担负起家庭的重担。她养鸡养猪,浆洗缝补,上山采药,下田种地,无所不能,更重要的是她承担了教育子女的责任。

当年当地政府有一个搬迁的机会,还有一系列政策,比如无偿分配土地,给予补贴等等,公公很是想去,婆婆只问了一个关键的问题:是否有学校。公公说没有,婆婆便毅然决然地选择不去。她说,她决不能让自己的子女失去受教育的机会,后来子女们每每谈及此事都是满怀感恩。

婆婆有一套为人处事的准则,比如:人不能什么事都可着自己(即要懂得换位思考,多理解别人);碗边儿的饭吃不饱人(即不能贪图小利,懂得吃亏是福);有日子过要当没日子过(即过日子要从长计议,不能铺张浪费);自己的梦自己圆(即遇事不报怨、不依赖、不放弃);人要像泔水缸什么都能装(即大腹能容天下难容之事)等等,括号内的文字是我的解读,这些堪称教科书级别的金句,为子女树立了正确的三观。子女们健康成长,和婆婆的言传身教是分不开的。

婆婆见到我本人之前,先看到了我的照片。我和老公(当时是男友)是大学同学,那年放暑假,我们各自回家,男友将我的照片放在桌上,给我写情书,婆婆伸头过来,捧起我的照片左右端详:这姑娘可真俊,眉眼这么秀气,鼻子都这么好看,文静静的,没有一点缺彩儿的地方,像南方姑娘。这是婆婆对我的第一评价,后来老公和婆婆多次谈及这个情景,都说当时婆婆就真心喜欢我,我已走入她的心灵。

我第一次见到婆婆,是毕业后和男友一起回老家。在这个北方乡村,我受到了

最高规格的礼遇,婆婆由衷地高兴。她无法掩饰,也无需掩饰,对我啧啧称赞,反复端详,仿佛得到了什么宝贝似的,并且骄傲地广而告知邻里乡亲,害得大家都跑来看我。当时我也没觉得自己有那么好,就这样被宠溺至极,可能这就是缘分吧。

第二次见婆婆是在我们毕业的第二年,她生病了,来城里治病。当时我和男友还没结婚,我们带着她四处求医,最后医生确定需要住院治疗。

经过半年系统的治疗,婆婆的病情稳定下来,这时候我们的婚事才被提上日程,因为当时婆婆最大的心愿,就是能迎娶我进门,成为她的儿媳妇。结婚那天,我一进门,婆婆喜极而泣,那时我才20多岁,对婆婆没有更多的理解,现在想来,她的喜极而泣是因为终于实现了自己的一桩心愿吧。

有婆婆在,就有家在。家中祖孙几代,儿媳妇、女儿女婿、孙男弟女,文化不同、背景不同、年龄不同,难免有分歧,有思想不统一的时候。对家庭内部,她能平衡所有的关系,能压住阵角,化干戈为玉帛,营造一幅家和万事兴的和谐局面。特别是每到春节,一大家子人欢聚,儿孙满



堂,其乐融融,开心的场景爆棚。对亲朋邻里,婆婆也发挥着杠杆调节的作用,保持着邻里关系稳定的良好局面,赢得了邻里们的交口称赞。

我们长年在外地,和婆婆见面的机会并不是很多,但婆婆对我们的牵挂始终如一。年轻时我不懂她,也不愿意听她的唠唠叨叨,但每次见面她依然唠唠叨叨,我不反驳也听不进去,但是现在想来她的许多话还是挺有道理的,就如前面我列出的那些金句。

□董艳春

## 父亲母亲

## 母亲的小菜园

母亲家院子外有一片空地,一米多宽,十来米长。她在四周扎上篱笆,翻土开垦成小菜园。春天到来时,母亲把菜园分成小菜畦,依次种上韭菜、茄子、西红柿、黄瓜、西葫芦、苦瓜、豆角。这几个小菜畦,整整齐齐,井井有条。

母亲的菜园不仅有青菜,还有花。清晨,篱笆上爬满了喇叭花,地里则是鲜艳的芍药花,墙角还有一棵沙果树和山里红树。秋天到来时,枝头红红火火,小菜园真是多姿多彩。

母亲年轻时,身体就很好,家里种着十来亩地,全靠父母打理。如今母亲虽然80多岁了,但很少生病,她能照顾好自己的生活,还力所能及地做一些体力活,我为母亲骄傲。把我们兄妹4人养育大,母亲更是吃了数不尽的苦。父母正是靠着这种吃苦精神,换来如今儿女们的家庭美满。

□韩萍

## 品味人生

## 做人的功夫

经过观察,我发觉老人可分两种:

一种老人到了八九十岁,凡事都已看开,性格豁达乐观,什么都能包涵容忍,一切都无所谓,简直有御风而行的逍遥潇洒,衣食住行均随和之至。钱财更是身外物,除必需品之外,均布施亲友,平日嘻嘻哈哈,绝不谈生死问题,只挑当年逸事来说。这样的老人,活至耄耋,也受晚辈尊重欢迎,躯体虽然老化,思想却充满智慧,不枉此生。

另一种老人越活越斤斤计较,对一杯茶、一碗饭,甚至一盆洗脸水,都是千般挑剔,无论怎样都不够好;子子孙孙,人人让其生气,没有一人合眼缘。故此,他们常常自作打算,自私自利,一意孤行,遇事从不替任何人着想,天地虽大,只有他一人至尊至大。这种老人往往叫晚辈退避三舍,相处时相当的无奈。

我退休已有些年了,等到了八九十岁,我会是什么样?若真能活到那个年纪,即使本性不改,但我也可以做到平易近人、和蔼可亲。这是做人最起码的功夫。

□亦舒



## 老朋友

□小林

## 老夫老妻

## 我为老伴当“朗读者”

老伴爱阅读。记得我们刚结婚时,她最重视三件事:一是买个大气书柜;二是到邮局订阅各种报刊;三是一有空闲就去书店买书。我俩都是教师,她的这一爱好令我特别欣赏,在共同的教书育人事业中,我们彼此尊重,互相帮助。

退休之后,老伴的视力逐渐下降,影响了正常的生活,更让她苦恼的是,给阅读造成了障碍。她常常在书柜前呆呆地站着,有时把书拿在手里,轻轻地摩挲着,如同是在和亲近的人说话,又仿佛在重温以前阅读时的时光。每当我看到这种情形,心里就难受。思来想去,我想出一个好办法,那就是给她当一名“朗读者”。

当我把这一想法告诉老伴的时候,她连连说:“太好了,这太好了,可解决大问题。”继而,她又现出为难的神情:“这样做是不是太辛苦你了?再说,朗读会占用你许多的时间。”我对她笑了笑,说:“我当‘朗读者’,双方都能受益。我可是打心眼儿里愿意的。”听我这样说,她开心极了。

我决心当个高水平的“朗读者”。首先,我戒了烟,以保持嗓音能够处在良好的状态。其次,我多方搜集老伴喜欢的文章。另外,我从网上找到许多著名演员朗读的视频,从中学习朗读的基本功和技巧,例如停顿、重音、语速、语调、肢体语言等等,反反复复地练习,直到自己感到满意为止。

为了检验自己的朗读水平,我选在孩子们休息的周六下午,做了一场朗读汇报表演。那天,我做了充分的准备,几次深呼吸之后,气定神闲地站在众人面前,运用已掌握的技巧,声情并茂地朗读了两篇文章,获得了热烈的掌声。

从此,我这个“朗读者”就开始正式“上岗”了。只要老伴有了闲暇,我就随时开始朗读。朗读成了我们晚年生活的重要内容,平淡的生活在朗读声中活色生香。

□马国祺

## 祖孙之间

## 祖孙做作业

读小学三年级的孙子要养蚕,我觉得很奇怪。时下乡村里也很少见到有人家养蚕,一个城里的小孩怎么想起这档子事来?原来,小学《科学》教材上有一章专门讲蚕的知识,老师布置了课外作业:养十几只蚕,观察、记录蚕的生长变化情况。也许老师没有硬性要求,但孙子是个听话的孩子,自然当起真来。

网购了二十多只蚕宝宝和一些桑叶,桑叶很快被吃光。

我好不容易在附近的河边找到一棵桑树,只是手能触及之处的叶子早被人摘走了。只好作罢。我又找了很多地方,皆空手而归。网上能买到桑叶,可远水解不了近渴。

孙子兴趣班下课后,我骑电动车载他回来,一路上都在注意哪里可能会有桑树,几次停车到茂密的杂树林里寻找,都没有见到桑树的影子。我们继续往前走,就在不远处,孙子竟然真的发现了两棵桑树。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,得来全不

费工夫。我向孙子竖起了大拇指,小家伙得意地笑了起来。

桑树不大,但枝繁叶茂。我赶忙采摘起来,孙子也要一试身手,够不着,我就把柔软的枝条压下来,并告诫他不要弄断树枝。不一会儿,我们的额头上都渗出了汗水,估计能够蚕宝宝吃上两三天,不多摘了,细水长流。后来,我又去摘了多次,彻底解决了二十多只蚕宝宝的“吃饭”问题,没有了后顾之忧。

除了采桑,其余蚕事,如给蚕宝宝搬家、喂叶、除便、换垫纸等,多是孙子独立完成,并按照老师的要求,对蚕生长过程中的重要变化,进行认真观察和详细记录。

近两个月的时间过去了,孙子终于完成了这份特殊的作业。在养蚕的实践中,他加深了对蚕的了解,增强了学习科学知识的兴趣;采桑养蚕的亲身经历给他提供了详实的作文素材,孙子的观察日记写得生动有趣,小实验文章也写得有条有理;孙子还搜集关于蚕桑的古诗词,朗读背诵,“春风吹蚕细如蚁,桑芽才努青鸦嘴”等诗句已烂熟于心,受到文学之美的陶冶;还有一个重要的收获,那就是在寻找桑树的过程中,孙子更懂得了只有坚持才能成功的道理。

真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,这份作业完成得不易,其中也有我的一份汗水。

□周国勋

